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3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1月29日以纸质文件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易增辉先生、甄峰先生、王辉先生、罗守生先生、周艳女士、李明发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臻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1票，弃权0票。

董事易增辉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其反对的理由为：《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九条及《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规定，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南方银谷提请董事会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罢免李臻等三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如董事会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后决定取消本次股东大会，实质上变更了南方银谷的原请求，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九条及《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规定应事先征得南方银谷的同意。如董事会擅自取消本次股东大会的行为，将严重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2月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4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21年2月10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取消的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取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2月10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取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4日

二、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及后续事项安排

2020年12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银谷”）以书面形式出具的《关于提请召开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请罢免李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甄峰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王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等3项议案。

2020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定于2021年2月10日14:30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南方银谷发出的《关于提请增加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南方银谷提请公司董事会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关于提请罢免李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廖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甄峰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王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周发展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周成栋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王夕众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刘漪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王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9项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1月29日，公司董事会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南方银谷提交的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2月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南方银谷发出的《关于提请增加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南方银谷提请公司董事会在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关于提请罢免廖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周发展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周成栋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王夕众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刘漪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选举王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6项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及南方银谷提请增加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与南方银谷提请公司董事会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的临时提案重合，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无召开之必要性。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21年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5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中，议案3表决通过是议案4和议案5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7表决通过是议案11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8表决通过是议案12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9表决通过是议案13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10表决通过是议案14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6《关于选举陈翔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与议案17《关于提请选举王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为互斥议案，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议案16与议案17同时投同意票；股东或其代理人对议案16与议案17同时投同意票的，对议案16与议案17的投票均不视为有效投票。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19日、2021年1月26日、2021年1月29日、2021年2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09）、《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2月9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4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起诉易增辉公司增资纠纷的议案》

2、审议《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3、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罢免李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8、审议《关于提请罢免廖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9、审议《关于提请罢免甄峰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提请罢免王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请选举周发展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提请选举周成栋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提请选举王夕众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提请选举刘漪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提请罢免易增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6、审议《关于选举陈翔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审议《关于提请选举王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1至议案6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6、议案15、议案16为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增加的临时提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7至议案14以及议案17为股东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提请增加的临时提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2020年10月19日、2021年1月26日、2021年1月29日、2021年2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3、议案4、议案5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其中议案2至议案3、议案6至议案17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中，议案3表决通过是议案4和议案5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7表决通过是议案11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8表决通过是议案12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9表决通过是议案13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10表决通过是议案14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议案16与议案17的内容存在互斥情况，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议案16与议案17同时投同意票；股东或其代理人对议案16与议案17同时投同意票的，对议案16与议案17的投票均不视为有效投票。

三、议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起诉易增辉公司增资纠纷的议案》	√
2.00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3.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4.00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罢免李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罢免廖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罢免甄峰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罢免王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选举周发展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选举周成栋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提请选举王夕众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选举刘漪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罢免易增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互斥提案	不得对议案16与议案17同时投同意票	
16.00	《关于选举陈翔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0	《关于提请选举王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2月5日9:30-11:30，14:30-17:00；

2、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2021年2月5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杨敬梅

联系电话：0551-62969206

传真号码：0551-62969207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30088

邮　　箱：wtkj@wantong-tech.net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5、《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6、《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7、《关于提请增加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8、《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股东临时提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31

2、投票简称：皖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2月9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起诉易增辉公司增资纠纷的议案》	√			
2.00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3.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4.00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罢免李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罢免廖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罢免甄峰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罢免王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选举周发展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选举周成栋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提请选举王夕众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选举刘漪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罢免易增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互斥提案	不得对议案16与议案17同时投同意票				
16.00	《关于选举陈翔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0	《关于提请选举王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限：自本次会议召开时起，至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只有在备注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翔炜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TCL金能电池有限公司、广州蓝月亮有限公司，历任北京美中智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圣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和天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汇智源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5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景源”）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超过1%的告知函》，2021年1月29日至2021年2月4日期间，西藏景源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8,985,760股，增持股份比例超过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曲水县雅江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孵化楼307-A220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2月4日			
股票简称	皖通科技	股票代码	00233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A股	8,985,760		2.1806	
合 计	8,985,760		2.180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1,810,934	15.0000	70,796,694	17.18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1,810,934	15.0000	70,796,694	17.18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04
债券代码：155765　　债券简称：19建发01
债券代码：163104　　债券简称：20建发01
债券代码：175228　　债券简称：20建发Y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物产”）拟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参与认购由厦门建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鑫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的厦门建发金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金旦基金”）份额。

●由于共同参与认购金旦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创投”）和基金管理人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发新兴”）为公司关联人，故本次认购金旦基金份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金旦基金主体尚未注册成立，尚需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请备案；金旦基金专项投资于贵州凤集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凤集”），本次投资贵州凤集的过程中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一、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拓展民生消费品和农产品供应链领域发展机会，创新业务发展模式，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发物产已于2021年2月4日与普通合伙人建鑫投资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厦门建发金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建发物产作为有限合伙人（LP）拟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参与认购由建鑫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的金旦基金份额。金旦基金的规模为6,500万元人民币（具体规模以实际到位资金为准），专项投资于贵州凤集。

贵州凤集是一家鸡蛋行业全产业运营商，拥有消费品品牌“黄天鹅”以及蛋鸡供应链平台“金蛋联盟”。

由于共同参与认购金旦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新兴创投和基金管理人建发新兴为公司关联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认购金旦基金份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44CPP4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11日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区)象屿路97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D栋8层03单元A之九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委托进行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新兴创投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748.32	92,275.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916.85	4,390.77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16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7.44	-526.08

关联关系说明：新兴创投实际控制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集团”），新兴创投与公司的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人。

新兴创投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

（二）基金管理人暨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122611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12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699号建发国际大厦41楼C单元

经营范围：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主要管理人员：50人以内。

主要投资领域：TMT/消费；医疗健康；先进制造。

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信息：已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P1029505。

建发新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4,785.52	517,134.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5,382.26	61,391.18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0.75	108.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31	14,702.92

关联关系说明：建发新兴的实际控制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建发新兴与公司的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人。

建发新兴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名称：厦门建鑫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47MAX8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1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4月20日

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近一年经营状况：建鑫投资近一年经营情况正常。

主要管理人员：50人以内。

主要投资领域：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

三、投资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合伙企业名称：厦门建发金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定名称为准）

合伙企业规模：合伙企业规模为6,500万元（具体规模以实际到位资金为准）

投资人及投资比例：各合伙人拟认缴出资情况见下表：

合伙人类型	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厦门建鑫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1.5385%
有限合伙人	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900.00	75.3846%
有限合伙人	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	15.3846%
有限合伙人	黄文增	货币	500.00	7.6923%
合计			6,500.00	100%

资金来源：合伙人自有资金。

出资进度：尚未出资。

登记备案情况：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二）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合伙企业不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合伙企业对外投资应遵循严谨的投资流程，通过商业尽调、法律尽调和财务尽调等理性评估，管理人需落实市场与项目分析、投资策略与逻辑、财务测算、潜在风险分析、退出策略等。管理人应依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投资范围、限制和投资程序运作合伙企业资产，具体可由管理人的管理制度进行约定。

2、各投资人的主要权利义务

各有限合伙人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就其对应出资额享有对应的收益分配等经济权利及其他作为有限合伙人享有的权利，并承担其在《合伙协议》项下的陈述保证、出资缴付等作为有限合伙人的义务。

3、投资期限

合伙企业的存续期6年，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延长2次，每次延长1年。

4、管理费

建发新兴作为金旦基金的管理人，向有限合伙人一次性收取其承诺出资额的3%作为基金管理费，管理费金额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视作该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金额。

普通合伙人不承担管理费。

5、收益分配

（1）各合伙人按照投资额占比通过合伙企业就特定投资项目享有对应的特定投资项目权益。

（2）就普通合伙人通过合伙企业处置其所持特定投资项目权益（如有）后的项目处置收入应直接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

（3）就任一有限合伙人通过合伙企业所取得的项目处置收入，应当在处置后的三十(30)日内，依照下列次序和方式在该有限合伙人和管理人之间进行分配：

i.返还该有限合伙人实缴的投资额：该有限合伙人对应于特定投资项目的项目处置收入应当先用于返还该有限合伙人向合伙企业实缴的投资额（为免疑义，该等投资额不包括该有限合伙人支付的管理费或其他任何费用金额）；

ii.1/9分配：该有限合伙人对应于特定投资项目的项目处置收入在扣除上述第(i)款金额后的剩余部分为超额收益。超额收益按照以下原则分配：全部超额收益的10%作为业绩报酬向管理人分配，其余向该有限合伙人分配。

（4）非项目处置收入的分配

除非管理人另有决定，非项目处置收入由合伙企业在每个财务年度结束后六十(60)日内按照各合伙人的投资额占比进行分配。

（三）投资模式

1、目标投资领域

本合伙企业为专项基金，专项投资于贵州凤集。

贵州凤集是一家鸡蛋行业全产业运营商，拥有消费品品牌“黄天鹅”以及蛋鸡供应链平台“金蛋联盟”。

盈利模式

基金专项投资于贵州凤集，并将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并购或股权转让、交易卖出等方式收回投资，获取投资收益。

2、退出机制

投资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贵州凤集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基金出售贵州凤集股票实现退出；

（2）贵州凤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本基金出售贵州凤集股票实现退出；

（3）本基金直接转让贵州凤集股权实现退出；

（4）贵州凤集解散、清算后，本基金就贵州凤集的财产获得分配；

（5）其他退出方式等。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依据市场价格定价，各关联人根据在投资项目上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收益和承担亏损。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揭示

（一）上述投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投资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助于创新公司业务发展模式、增强品牌影响力、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本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总投资额占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上述投资事项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贵州凤集的过程中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针对主要的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基金管理人的运作情况，督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6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05
债券代码：155765　　债券简称：19建发01
债券代码：163104　　债券简称：20建发01
债券代码：175228　　债券简称：20建发Y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建发房产竞得江阴市地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的含义如下：

公司或建发股份：指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建发房产：指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建发股份持有其54.654%股权

元：指人民币元

2021年2月5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建发房产竞拍获得江苏省江阴市一宗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宗地编号为“澄地2020-C-38”，地块成交总价为33.65亿元。

该地块位于江阴市云亭街道敔山湾1号支路东、迎瑞路南、4号支路西、敔山路北，土地面积199,551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219,506.10平方米。该地块的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居住用地使用年限为70年。

该地块由建发房产竞拍获得，未来不排除就该项目引入合作者的可能。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股票代码：002734　　股票简称：利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威远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远药业”）因生产经营所需，拟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合作路支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远生化”）拟为前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3,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审批情况

威远生化于2021年2月4日召开董事会，同意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3,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1年2月4日，威远生化、威远药业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合作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1年保字第02040001号），威远生化为威远药业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合作路支行在2021年2月4日至2022年2月3日期间所签署的一系列借款合同、综合授信合同、协议等形式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在威远生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贷款人：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合作路支行；

2、保证人：威远生化；

3、借款人：威远药业；

4、担保金额：最高额人民币3,000万元；

5、担保期限：对在上述最高额期限内发生的主合同项下的单笔借款，保证期间自单笔借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贷款人为实现债权发生的实际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8、担保协议签署时间：2021年2月4日。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21,208万元（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2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21,2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24%；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93%。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备查文件：

1、威远生化董事会决议；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1-019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1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2021年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为：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道路机动车辆生产，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家具制造，家具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0562　　证券简称：国睿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投标项目评标结果公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全资子公司南京恩瑞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瑞特）通知，恩瑞特投标的“南京地铁10号线二期工程信号系统采购项目”发布了评标结果，该结果在中国国际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上进行了公示，恩瑞特在该项目中标候选人中排名第一位。

南京地铁10号线二期工程由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建设，线路全长13.33公里，计划2023年12月底全线全功能通车运营。恩瑞特对该项目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171,660,009元（壹亿柒仟壹佰陆拾陆万零玖元）。

目前恩瑞特还未收到中标通知书，项目仍存在中标及合同签订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1-005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例行停车检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岭凯美特”）接到上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以下简称“上游”）的通知，按照计划安排，为了确保后期生产装置的安全、平稳运行，长岭凯美特于2021年2月4日开始停车进行例行检修，预计例行检修93天。

停车期间长岭凯美特将对生产装置进行保养与维护以确保生产装置后期安全有效运行。本次检修是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安排的例行装置检修，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检修完成后即恢复正常生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1-00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90号）批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00股。公司聘请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至2021年12月31日结束。华福证券指派陈灿雄先生、李伟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2021年2月5日，公司收到华福证券《关于变更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华福证券原指派保荐代表人李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在完成相关交接工作后将不再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障持续督导工作的连续性，华福证券委派沈羽珂先生（简历附后）接替李伟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六日

沈羽珂先生简历

沈羽珂，金融学硕士，注册保荐代表人，2014年开始从事投行业务。曾主持或参与项目有：荣晟环保（603165）IPO项目；荣晟环保（603165）可转债项目、西南证券（600369）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顺凯信息、盈达股份等新三板挂牌，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行项目经验。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15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余励洁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余励洁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将在公司任职。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监事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余励洁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公司监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励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监事会对余励洁女士在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六日